

齐云山镇 2025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重点水域禁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巩固禁捕工作成效，根据休宁县《2025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全县重点水域禁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方案》的要求，齐云山镇组织开展 2025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全镇重点水域禁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，全力以赴集中打击整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，切实加强常态化执法监管，特制定行动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总书记“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，加强联合执法”重要指示要求为指导，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落实上级有关禁捕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、结果导向，突出关键领域，聚焦重点问题，集中开展 2025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全镇重点水域禁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，全力以赴集中打击整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齐云山镇 2025 年元旦、春节期间重点水域禁捕专项联合执法行动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程银根 党委书记

副组长：潘 波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陈振阳 党委委员、齐云山派出所所长

成 员：汪慧菁 齐云山市监所所长

方灵敏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

程 翠 齐云山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员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方灵敏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程翠同志任联络员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元旦期间（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1月10日）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确定重点，集中力量，联合公安、市监等部门大力开展禁捕专项行动。

（二）春节期间（2025年1月27日至2025年2月中旬）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确定重点，集中力量，联合公安、市监等部门大力开展禁捕专项行动。

（三）巩固提升。认真总结工作成果和经验，归纳、提炼有效措施和成功做法，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，巩固禁捕专项行动成果。

四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水上重点巡航查处“电毒炸”“绝户网”等非法捕捞行为，岸上主要抽查检查渔具销售店铺、水产品交易市场、餐饮场所是否存在禁捕禁售宣传不到位、违规销售禁用渔具、市场销售非法渔获物等行

为。

（二）清理取缔涉渔“三无”船舶、禁用渔具等非法捕捞隐患，集中整治乡镇自用船违规涉渔等情况，持续巩固“四清四无”任务目标。

（三）依法查处违规垂钓行为，严厉打击“泥党”、可视锚鱼、海竿阵以及市场销售钓获物等生产性垂钓行为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依法行政，严格执法。按照专项执法行动工作实施方案要求，切实履行职责，严肃查处违法行为，坚持有法必依、执法必严、违法必究。

（二）密切沟通，团结协作。同公安、市监等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，强化信息共享，充分发挥好联合执法的合力作用。

（三）大力宣传，营造氛围。要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以多渠道、多形式加大报道力度，强化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作用。

六、政策咨询渠道

如对本政策有疑问，请咨询休宁县齐云山镇人民政府，咨询电话：0559-7560036，咨询时间：工作日上午8:00-12:00，下午2:30-5:30。

齐云山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27日